



“深”读独董制度改革系列

独董新规 快问快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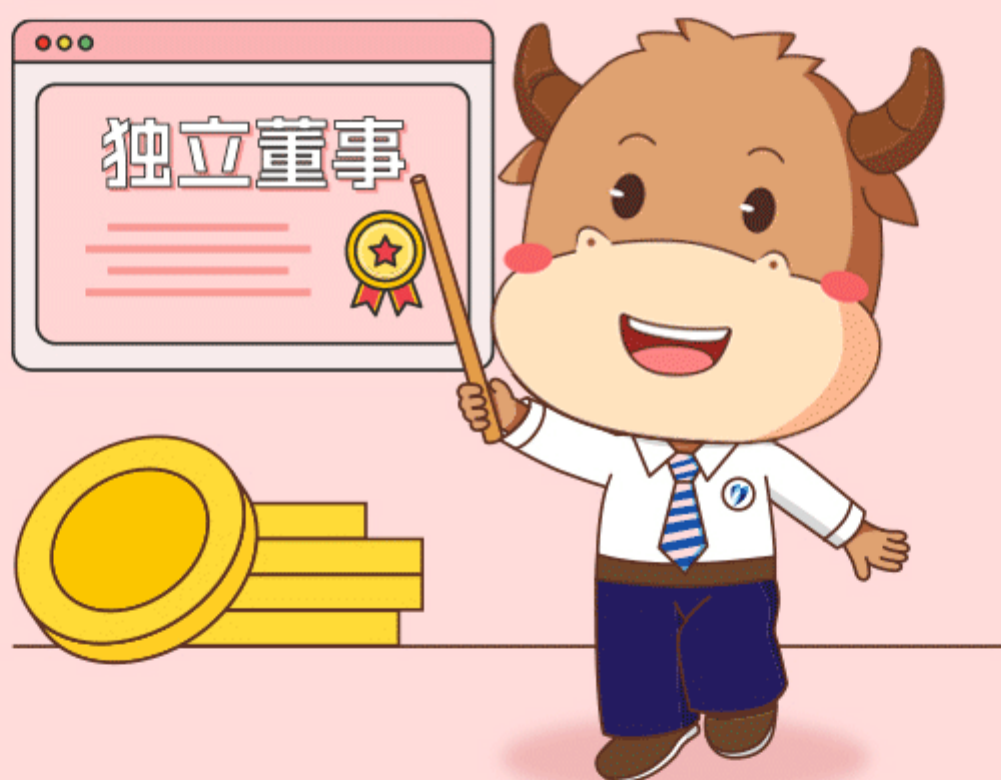


编者按

为帮助上市公司和独立董事深入了解独立董事新规，深交所特别推出《“深”读独董制度改革》系列投教产品。本期介绍独董新规其它常见问题，一起来看看吧！

什么是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是指不在上市公司担任除董事外的其他职务，并与其所受聘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直接或间接利害关系，或者其他可能影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关系的董事。



独立董事的角色定位是什么？

独立董事应当在董事会中发挥**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作用。

独立董事的主要职责是什么？

- ✓ 参与董事会决策并对所议事项发表明确意见；
- ✓ 对规则规定的**上市公司与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潜在重大利益冲突事项进行监督**，促使董事会决策符合上市公司整体利益，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
- ✓ 对上市公司经营发展提供专业、客观的建议，促进提升董事会决策水平；
- ✓ 法律法规、深交所有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责。



独立董事有哪些特别职权？

- ① 独立聘请中介机构；
- ② 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 ③ 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
- ④ 依法公开向股东征集股东权利；
- ⑤ 对可能损害上市公司或者中小股东权益的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 ⑥ 法律法规、深交所有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

■ 独立董事行使前款第①项至第③项所列职权的，应当经全体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

独立董事发表意见事项 有何变化？

- ▶ 根据有关业务规则，独立董事履职监督应当紧扣潜在重大利益冲突事项，通过参加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规**对其职责范围的事项发表意见**，职责更加聚焦。
- ▶ 利润分配、募集资金使用等其他事项已不再要求独立董事发表意见。

《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
（简称《独董办法》）施行前中
国证监会发布的规章与
《独董办法》的规定不一
致的，适用《独董办法》。



牛牛小提示

什么情况下独立董事应辞职或被解除职务？

- ✓ 独立董事任职后不符合独立性要求或任职资格的，应当立即停止履职并辞去职务。
- ✓ 独立董事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也不委托其他独立董事代为出席的，董事会应当在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三十日内提议召开股东大会解除该独立董事职务。



独立董事补选期限 有什么要求？

主动辞职

- ▶ 独立董事**提出辞职**的，上市公司应当在**提出辞职之日起六十日内**完成补选。

被解除职务

- ▶ 独立董事被解除职务导致董事会或其专门委员会中独立董事所占比例不符合法律法规或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独立董事中欠缺会计专业人士的，上市公司应当**自前述事实发生之日起六十日内**完成补选。

牛牛小提示



独立董事主动辞职和被解除职务时，上市公司补选独立董事的起算时点有所不同，请注意哦！

独立董事连续任职期满 能否再次被提名？

- ▶ 在同一上市公司**连续任职独立董事已满六年**的，自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被提名为该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
- ▶ 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已任职的独立董事，其任职时间连续计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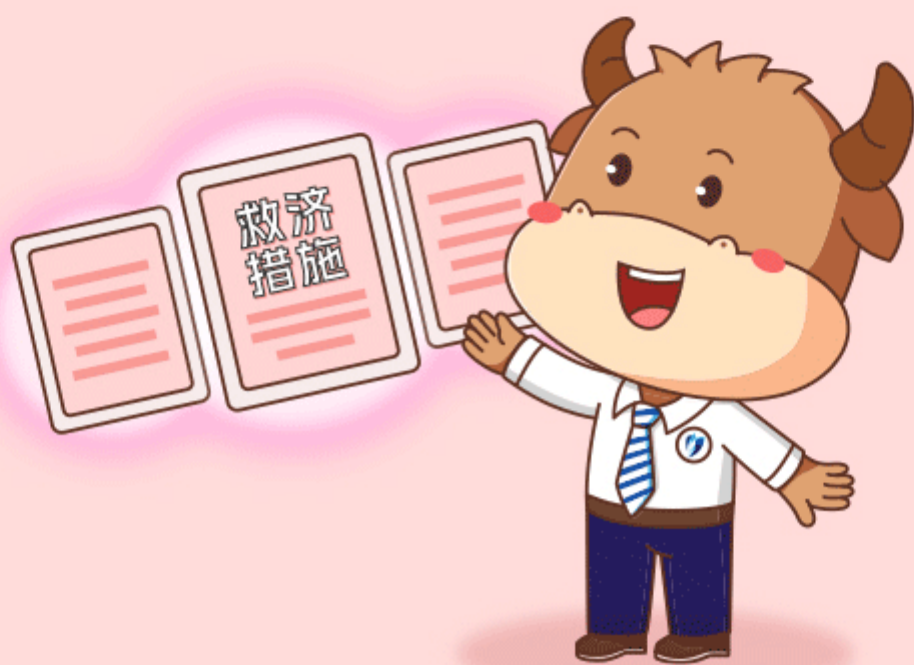


牛牛小提示

间隔期由12个月调整为36个月。

独立董事履职受限时 有哪些救济措施？

- ▶ 独立董事依法行使职权遭遇阻碍的，可以向董事会说明情况，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予以配合，并将受到阻碍的具体情形和解决状况记入工作记录；仍不能消除障碍的，可以向深交所报告。
- ▶ 独立董事履职事项涉及应披露信息的，上市公司应当及时办理披露事宜；上市公司不予披露的，独立董事可以直接申请披露，或者向深交所报告。



独立董事沟通方面 有哪些新要求？

深交所**鼓励**独立董事公布通信地址或电子信箱与投资者进行交流，接受投资者咨询、投诉，主动调查损害公司和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并将调查结果及时回复投资者。



免责声明

本文仅为投资者教育之目的而发布，不构成投资建议。投资者据此操作，风险自担。深圳证券交易所力求本文所涉信息准确可靠，但并不对其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做出任何保证，对因使用本文引发的损失不承担责任。

深圳证券交易所
SHENZHEN
STOCK EXCHANGE



深交所官方微信公众号

如有疑问，请拨打深交所服务热线400 808 9999